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3-110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9月4日上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以书面形式送达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政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员工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龙岩公路主枢纽改造建设项目建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 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龙岩公路主枢纽改造建设项目建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能有效地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盈利能力,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把该部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3年9月4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龙岩公路主枢纽改造建设项目建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生产经营需要而作出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

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减少财务费用,减轻财务负担,满足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东北证券”)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后出具了《关于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认为:

1. 龙洲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2. 龙洲股份承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前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该部分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 龙洲股份不存在尚未履行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 龙洲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在保证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遵循了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综上,东北证券同意龙洲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4、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洲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3-111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562号文“核准”,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洲股份”)于2012年6月1日在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6元,共募集资金424,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3,057,495.7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70,942,504.29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6月6日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验资报告》(天职京H2 2012 1492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以下项目:1、客运车辆投放项目;2、龙岩公路主枢纽改造建设项目建设;3、货运车辆投放项目;4、武平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建设。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一)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9,398,220.18元(含银行手续费10,674.64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74,425,178.35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0,942,504.29
减: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资金	73,294,655.73
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	26,092,800.00
银行手续费	10,674.64
利息收入	2,880,894.24
截至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74,425,178.35

(二)截至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项目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客运车辆投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2,471,395.85
龙岩公路主枢纽改造项目建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98,012,646.25
货运车辆投放项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8,685,109.19
武平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建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45,803,355.33
超募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39,452,671.73
合计		274,425,178.35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3年6月26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缓实施募投项目(龙岩公路主枢纽改造建设项目建设)的议案》,并于2013年6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了相关信息。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龙洲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蓝艳华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562号文“核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保证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充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龙岩公路主枢纽改造建设项目建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7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可节约财务费用约70万元。

四、公司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与承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做出说明及承诺如下: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

3、公司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

4、公司不存在尚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前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

三、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8月30日上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举行,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以书面形式送达了本次会议的召集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龙洲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蓝艳华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562号文“核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

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保证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充分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

司拟使用龙岩公路主枢纽改造建设项目建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7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

过6个月,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可节约财务费用约70万元。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做出说明及承诺如下: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

行;

3、公司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

4、公司不存在尚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前二个月内未进行风

险投资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4、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洲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3-112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9月4日上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以书面形式送达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政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员工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18.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19.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0.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2.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3.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4.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5.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6.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7.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8.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29.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30.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p